



恩典攝影學會

一九八一年創立

GRACE PHOTOGRAPHIC CLUB

G.P.O. Box 7322 Hong Kong

<http://www.gpc-hk.org>

E-mail: gracephotoclub@yahoo.com.hk



恩典攝影學會 名銜考試/申請及頒授章則

第一章：總則

1. 名銜考試：為提高會員對攝影學術、技藝之研究及修養，特設名銜考試，並對考試合格者頒授下列名銜，以確認其達至所要求之水平：

2. 名銜考試每年舉行壹次，屆時於會訊內公佈截止申請日期。應考者必須於截止日期前，將填妥的考試申請表，連同應考作品及考試費用，送交該年度之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

A. 碩學會士銜 Associate of Grace Photographic Club(A.GPC)

B. 博學會士銜 Fellowship of Grace Photographic Club(F.GPC)

3. 名銜申請：永遠會員以下列四個國際攝影機構之名銜，依章申請本會同等級別名銜：

A. 美國攝影學會 PHOTOGRAPHIC SOCIETY OF AMERICA (PSA)

B. 英國皇家攝影學會 THE ROYAL PHOTOGRAPHIC SOCIETY OF GREAT BRITAIN (RPS)

C. 國際攝影藝術聯盟 THE 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PHOTOGRAPHIC ART (FIAP)

D. 國際攝影家聯盟 GLOBAL PHOTOGRAPHIC UNION (GPU)

4. 名銜頒授：為表彰對本會服務熱心及有卓越貢獻之會員或人士，經理事會會議及會員大會通過，可對該等人士頒授下列名銜：

A. 榮譽會員 Member with Honorary(MH.GPC)

B. 名譽會員 Honorary Member(Hon.GPC)

C. 榮譽理事 Honorable Council Member(Hon.CMGPC)

D. 榮譽博學會士 Honorary Fellowship(Hon.FGPC)

E. 榮譽博學會士(服務)Honorary Fellowship(Service) (Hon.FGPC.S)

第二章：名銜考試

1 考試組別

A. 碩學會士銜(A.GPC)考試，設下列組別：

i.) 照片組（包括彩色及黑白照片）

ii) 數碼影像組

B. 博學會士銜(F.GPC)考試，設下列組別：

i) 照片組（包括彩色及黑白照片）

ii) 數碼影像組

2. 考試資格

A. 碩學會士銜(A.GPC)

- i) 本會有效會員，對攝影技藝有廣泛熟練技巧，必須曾依章參加本會會員月賽任何年度連續六個月以上者；
- ii) 凡擁有本會國際沙龍"卓越展覽者(E.E.GPC)名銜；
- iii) 已有本會五年以上資歷之合格會員(永遠會員、普通會員、名譽會員)，均可依章參加碩學會士(AGPC)考試。
- iv) 居於香港地區以外之會員參加碩學會士銜(A.GPC)考試，可豁免參加本會會員月賽連續六個月之限制。

B. 博學會士銜(F.GPC)

- i) 凡持有本會碩學會士名銜，對攝影藝術深入研究而具有個人風格或於某項專業攝影有豐富經驗及高度修養者，可申請參加博學會士銜(F.GPC)考試。

C. 碩學及博學會士名銜只頒予本會之永遠會員，如通過名銜考試的普通會員，必須於接獲考試合格通知後的一個月內依章轉為永遠會員，方能使用該項名銜及獲頒授證書。

3. 考試作品之規格：

A. 碩學會士(A.GPC)

a) 照片組-

- i) 需要提交 15 張黑白或彩色照片。
- ii) 提交的照片尺寸最小不得小於為 12x18 吋，最大不得大於 16x20 吋，作品必須裝裱於 16x20 吋之硬咭紙上(香港地區以外之會員應考作品可豁免裝裱)。
- iii) 應考作品背面必須填上與申請表格上相符之編號及題名，但不可寫上姓名。
- iv) 照片上如有任何顯示有關應試人資料者(如簽名、印章等)亦須加以掩蓋，以表公允。
- v) 應考者遞交應考作品時(數碼影像組除外)，必須連同一隻已燒錄所有應考作品的 USB 手指或將照片數碼檔案電郵至: gracephotoclub@gmail.com 亦可(作品檔案像素必須最闊一邊為 640 pixels 及解像度為 150 dpi)；以便考試合格之後，本會可將合格作品上傳本會網站作展覽之用，送交的 USB 手指稍後會發還應考者。如應考作品不獲通過，有關的 USB 手指將連同應考作品發還應考者。

b) 數碼影像組-

- i) 需提交 20 張作品 USB 手指一隻，每幅應試作品檔案像素為最闊一邊為 2650pixels 及解像度為 300 dpi，存放檔案 5MB 或以上(每影像計)。
- ii) 每幅作品之檔案編號、影像題名必須清楚編寫於每個影像檔案上並與參加表格上填寫之資料相同。在影像上不得顯示任何有關應試人資料者(如簽名、印章等)；除事先要求外，數碼影像組並不作退件，考試合格者，作本會紀存檔，而不合格者在通知應考者函件發出時，通知應考者取回。

B. 博學會士考試

- i) 照片組應考者需提交黑白或彩色照片 20 張，而數碼影像組則需提交作品 25 張，呎度及裝裱規格與碩學會士考試相同。唯必須提交闡述其應考作品有關之簡述(Statement of Intent)一份。

C 應考作品必須為應考者之個人創作作品，及個人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方可申請考試。

4. 費用：

- a) 香港地區會員參加碩學會士名銜考試費用 HK\$400，而博學會士名銜考試費用 HK\$600。
- b) 香港地區以外會員除上列考試費用外，如需退回照片，須另加退件回郵費用(按當時郵政費用收取)。
- c) 考試費用可以等值外幣繳付(如 paypal)，惟該等外幣必須為在香港可以自由兌換之貨幣。(按當時香港銀行所定匯率收取，並由應考者繳付有關機構所應付之匯兌費用)。

5. 合格標準：(評審委員會成員必須為單數組成)

A) 碩學會士考試

每張應考作品最少獲得評審成績不少於滿百分之七十五(75%)為合格；及全套作品張數有三分之二(2/3)獲得合格。方得通過考試為合格。

B) 博學會士考試

全套應考作品由個別評審委員於每張應考作品個別評分(評定作品質素)，並作整體投票，而每張應考作品及整體投票兩項評定，必須有三分之二(2/3)以上通過則視為合格作品。

C) 作品通過考試成績合格，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有權考慮各項因素後，才正式提交理事會通過正式考試結果，而名銜頒授名單，經理事會議決通過及於月報刊登方得頒授應考者名銜證書。

5. 附則：

A) 凡申請人之應考作品或考試資格不符合規定者，名銜審委委員會主席得退還其申請書及應考作品，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及考試無論合格與否，考試費用，例不發還。

B) 應考作品一經遞交，不論任何原因，均不得更換。

C) 本會對交來之應考作品定當盡力保護，倘有意外遺失或損壞，本會不負任何責任。

D) 凡考試合格及獲頒授名銜之作品，會方有權作公開展覽、放映、上載網頁或刊登於報刊或任何展覽媒介，而無需給予作者任何報酬。

第三章：名銜申請

1. 凡本會永遠會員可依下列條款申請：

A) 碩學會士銜 (A.GPC)

- i. 凡考獲英國皇家攝影學會會士名銜(A.RPS)；
- ii. 根據美國攝影學會(PSA)承認之計分國際沙龍，於同中一組別，獲 PPSA 者；
- iii. 凡考獲國際影藝聯會優秀級別藝術家(銀標)名銜(E.FIAP/S)
- iv. 根據國際攝影家聯盟學會(GPU)承認之計分國際沙龍，於同中一組別，獲 GPU CR2 者；

B) 博學會士銜 (F.GPC)

- i. 凡考獲英國皇家攝影學會高級會士名銜(F.RPS)；
- ii. 根據美國攝影學會(PSA)承認之計分國際沙龍，於同中一組別，獲 MPSA 者；
- iii. 凡考獲國際影藝聯會優秀級別藝術家(金標)名銜(E.FIAP/G)或以上
- iv. 根據國際攝影家聯盟(GPU)承認之計分國際沙龍，於同一組別，獲 GPU CR4 者；

2. 手續及費用：

A) 凡根據上述第三章第 1 項所述資格申請本會名銜者，請將申請表格(可於本會網頁下載)，連同資格證明文件副本，及應繳的申請費用，遞交予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

申請碩學會士銜(A.GPC) 名銜，費用為 HK\$400。

申請博學會士銜(F.GPC) 名銜，費用為 HK\$600。

如並未擁有本會碩學會士(A.GPC)名銜，而直接申請博學會士銜(F.GPC)名銜者，必須補足申請碩學會士銜(A.GPC) 名銜費用，合共為 HK\$1,000。

3. 由名銜審議委員會審核提交的資格無訛後，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向理事會提交名銜頒授名單，經理事會議決通過，會於月報刊登方得頒發名銜證書。

第四章：名銜頒授

本會可依章頒授下列名銜：

1. 榮譽會員 Member with Honorary (MH.GPC)

凡本會會員曾於理事會連續服務兩年或以上，於兩年度理事會出席率過半數或以上者，而對本會會務發展有優良表現者，由秘書處核實資格，提請該年度之會員大會通過，可獲頒授《榮譽會員》(MH.GPC) 名銜。

2. 名譽會員 Honorary Member (Hon.GPC)

此項名銜只頒授予非本會會員。凡對本會會務有貢獻的人士，由理事會審議提名，再提請該年度之會員大會通過，可獲頒《名譽會員》(Hon.GPC)名銜。

3. 榮譽理事 Honorable Council Member (Hon.CMGPC)

2006 年 5 月份理事會修訂，為表彰歷年來長期服務本會之理事，凡於本會會員曾於理事會連續服務五年或以上，已持有本會榮譽會員(MH.GPC)及並未獲頒授榮譽博學會士(Hon.FGPC)名銜者，由秘書處核實資格，提請該年度之會員大會通過，可獲頒《榮譽理事》(Hon.CMGPC)名銜。

4. 榮譽博學會士 Honorary Fellowship (Hon.FGPC)

為表彰本會會員或會外人士，對攝影事業熱心推動或對本會贊助會務發展有特殊貢獻，及對攝影藝術有修養者，理事會可建議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提名，再提請該年度之會員大會通過，可獲頒《榮譽博學會士》(Hon.FGPC) 名銜。

5. 榮譽博學會士(服務)Honorary Fellowship(Service)Hon.FGPC.S 於 2020 年 10 月份理事會修訂，為表彰本會理事，對本會攝影事業熱心推動或對本會贊助會務發展有特殊貢獻，於理事會服務年資 5 年以上者，理事會可建議名銜審議委員會主席提名，再提請該年度之會員大會通過，可獲頒榮譽博學會士(服務)Honorary Fellowship (Service)Hon.FGPC.S 名銜。

6. 上列榮譽/名譽名銜之頒授均無需收取任何費用，亦無特定頒授日期。

第五章：其他

1. 凡本會會員及申請本會名銜者，須遵守以上所列章則，不得異議。

2. 本章則如有未盡善處，得由理事會常務會議通過修改，而上列條款及有關之所有內容及文字之最終解釋權歸恩典攝影學會所有，如遇有任何爭議均以恩典攝影學會理事會之最後決定為準。

二零二四年十月修訂